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权益变动讲展暨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

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持股 5%以上股东、董事杨广城 先生依据与陈冰纯女士签署的《离婚协议书》,杨广城先生将其持有公司 46,318,080 股股票(约占公司总股本 4,89%)分割给陈冰纯女士所有,并在离婚 后过户到陈冰纯女士名下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在巨潮资讯 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04)以及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二、本次权益变动进展情况

2022年4月1日,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 过户登记确认书》,确认上述股权分割过户手续已于2022年3月31日办理完毕。 随着股权分割过户手续的完成,杨广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变更为 77,630,868 股,占公司总股本 8.20%; 陈冰纯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46,318,080 股,占公司总股本 4.89%。

三、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,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 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。 特此公告。

> 广东高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日